

第五十七届常会

临时议程项目 22
(GC(57)/1、Add.1 和 Add.2)

**以色列驻地代表关于对要求将题为
“以色列的核能力”的项目列入大会议程的信函**

1. 总干事已收到以色列驻地代表 2013 年 7 月 15 日关于对原子能机构的阿拉伯国家成员国要求将题为“以色列的核能力”的项目列入大会议程的信函。

根据该信函中提出的请求，谨此分发该信函。

以色列常驻国际原子能机构 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代表团

2013 年 7 月 15 日

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
天野之弥先生

阁下：

我荣幸地转达以色列对 2013 年 6 月 26 日 GC(57)/1/Add.1 号文件所载阿拉伯国家集团要求将题为“以色列的核能力”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五十七届常会议程的立场。

首先，必须指出这一令人遗憾的决议记录，即该决议遭到原子能机构大会第五十四届常会拒绝，而在大会第五十五届和第五十六届常会期间甚至都未被提交。

撇开提出这一要求者的恶意动机，大会第五十七届常会将面临一个紧迫议程，包括核安全和核安保、原子能机构保障、技术合作、预算问题和其他问题。在所有这些重要问题之首的是，由伊朗军事核计划造成的日益严重的威胁给大会蒙上了阴影。伊朗作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中东另一个缔约国，被发现与过去或现在一直与欺诈行为相关联的伊拉克、利比亚和叙利亚类似，公然违背其在核领域的国际义务和承诺。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成员国身份的掩护下寻求核武器的那些中东国家对防扩散制度构成了最大威胁。显然，在其序言部分设想在国际关系中不得威胁使用武力或使用武力侵犯任何国家的政治独立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远不是解决中东地区这种恶疾的万全之策。

即使最近在该地区取得的相关进展也不能证明有关所有阿拉伯国家正在真诚地寻求建立其公开表明的“无大规模杀伤性武器中东”的说法。据称为此目的提供的保证，特别是由某些非民主政权提供的保证多数已证明是靠不住和虚假的。看看叙利亚政府是如何使用化学制剂对付其平民就足够了。就是这个叙利亚曾正式通知联合国它不拥有化学武器并且面对有关的明显证据继续否认在代尔祖尔存在秘密钚生产核反应堆。

鉴于这种令人震惊的作法和对国际规范和制度的违背，显然上述阿拉伯国家请求意在转移对中东严峻现实的注意力。日益恶化的地区环境证实了以色列国的长期立场，即只有通过一个渐进的过程，以建立信任措施开始，使消极的地区发展趋势逆转，把剧烈和公开的敌意、白热化冲突和战争状态转化为持久的友好关系，才能推动真正的地区军备控制措施。

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不只是某种比较聪明的外交公式问题。只有通过一系列步骤急剧减少紧张状态，才能使有关各方开展严肃的直接谈判。这一结论载于联合国秘书长早在 1990 年 10 月关于“中东无核武器区”的报告（A/45/435 号文件）中。

所有地区国家完全履行其军备控制和防扩散义务，是建立开始这类地区进程条件的一个不可或缺的因素。这也是在有关各方已取得彼此信任的其他地区得到证明的经验。

以色列始终坚持认为，核问题以及无论是传统还是非传统的所有地区安全问题，都只能在地区范畴内得到切合实际的处理。迄今，该地区持续的混乱和不稳定，以及该地区一些国家不良的违约记录，对建立信任和启动将导致地区安全安排的进程的能力具有严重的综合影响。

以色列方面已在多个场合明确表明其对地区安全对话的承诺，例如它积极参加了原子能机构有关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可能相关经验论坛（2011 年 11 月）。最近，以色列表示愿意参加去年 3 月芬兰大使亚克·拉加瓦建议的多边磋商。该建议在阿拉伯国家却遇到消极反应，它们拒绝直接与以色列国直接接触。显然阿拉伯国家集团更喜欢痛击和打压以色列的作法而不是直接与其接触。

以色列认为，上述阿拉伯国家的要求除了明显超出原子能机构《规约》和任务范围 and 没有法律依据外，还违背原子能机构及其成员国的利益。它必然会损害促进中东地区成员国之间信任和安全的任何真正的尝试。

通过拒绝阿拉伯国家要求将这类带有不良动机的项目列入大会议程，成员国将发出一个明确的信息，即他们坚决不再分散对原子能机构在核领域面临的真正挑战的注意力。

我请求将本信函分发给原子能机构全体成员国。

致以最崇高的敬意。

[印章][签名]

埃胡德·阿祖莱博士

常驻原子能机构和全面禁核试条约组织
代表、大使